

# 平阴县人民政府

平政字〔2021〕3号

---

##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孝直镇李庄村等二十七个行政村 及村民委员会有关事宜的批复

孝直镇人民政府：

孝直镇人民政府《关于撤销李庄村等27个行政村建制设立中联村等6个村民委员会的请示》（孝政报〔2021〕12号）收悉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有关规定，经县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撤销李庄、大兴、后兴、张小山、许小山、焦庄6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中联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孝直镇孝直办事处二楼。

二、同意撤销凤凰庄、赵桥、张屯、张庄、张沟、大天官、小天官7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翔鸾行政村及

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原大天官村“两委”办公室。

三、同意撤销罗圈崖、薄庄2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平安寨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原薄庄村“两委”办公室。

四、同意撤销前店子、后店子、刘所、沙岭、二虎庙、龙洼6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店子新村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原店子乡政府办公楼。

五、同意撤销丁屯、盛屯、夏庄、东江庄4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东胜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原丁屯社区办公楼。

六、同意撤销焦柳沟、王柳沟2个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以其区域合并为焦柳沟行政村及村民委员会，办公场所设在原焦柳沟村“两委”办公室。

请你镇切实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做好基层组织建设和集体资产处置管理等工作，确保行政村调整工作顺利完成，确保社会稳定。

